

沧源佤族自治县公安局

沧源公安便签〔2022〕572号

签发人：姬城

关于请予同意发布4头涉嫌走私无主 活体牛认领公告的请示

县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

2022年11月25日，沧源自治县公安局在辖区内查获4头涉嫌走私的活体牛，根据《云南省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暂行处理办法》（云政发〔2014〕53号）和《临沧市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处置操作流程（试行）》（临政打私发〔2017〕1号）等相关规定，需向社会发布无主货物认领公告，请予以同意。

妥否，请示。

附件：无主货物认领公告



2022年11月30日

附件

无主货物认领公告

2022年11月19日，沧源自治县公安局在我县境内查获5头涉嫌走私的活体牛。根据《云南省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暂行处理办法》（云政发〔2014〕53号）、《临沧市打击走私工作中查获无主货物处置操作流程（试行）》（临政打私发〔2017〕1号）等规定，现公告如下：

查获的5头活体牛为黄牛，查获现场无货主，承运人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货物来源及运输证明，涉嫌为走私货物，已按法律规定实施了扣押的行政强制措施。请货主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持上述货物权属及货物来源合法证明到沧源佤族自治县公安局认领并接受调查处理，逾期无人认领的，将按照无主货物依法处理。联系电话：0883-7121214。

特此公告

沧源佤族自治县公安局

2022年11月30日